

朱熹存在網絡與存在意識的緣起型態：朱熹的親屬網絡及其內涵與影響之分析

如同一些前輩學人所指出，傳統中國人的存在方式，不以獨立的個體為基礎單元，而富有一體難分的整體性。¹而筆者在長期研究中國歷史與文化過程中，則進一步深感中國社會的存在狀態與人們的存在意識，既具有一體難分的整體性，同時還具有「網絡性」。個體與其周圍的親人、同儕、朋友及其他關係形成親疏遠近不同的多重網絡。這些網絡，不僅維繫其生存，也是其生命意義的根基。以宗族、宗法、家族、家庭、五倫與三綱為中心所組織起來的傳統中國漢人社會的強烈網絡性，反映了華夏政治社會的基本組織方式，也是其倫理、價值、道德與文化的根源。具有「網絡化存在意識」的人，傾向於視整體網絡的存在先於也重於個人的存在，是以為其所屬的網絡而努力才是生命的真諦。此與現代具有「個體化或原子化存在意識」的人，強調生命的終極意義在於個體完成，主張個人的主體性與自由、獨立的優先性，有根本性的不同。這種傾向，從三代以降，一直影響至今。

只要是人類社會都有其網絡性，然而中國社會的家族性、整體性以及政治社會的整合度卻特別強，因而其網絡性也特強。個體獨立運作的部分較小，融入家族與社會、政治網絡運作的部分較多，因而不能不深入研究其網絡性。中國文化傳統上從父子、君臣、夫婦、兄弟、朋友的關係來定義人之所以為人。是以就古

¹參見錢穆，《中國學術通義》（台北：聯經，1995），頁44-45。及梁漱溟所說的「倫理本位社會」與「家人一體」，〈中國文化要義〉，收入《梁漱溟全集》（濟南：山東人民出版社，1990），卷3，頁83-84。

人而言，生命與文化的根基為倫理與網絡關係而不是個體化的生命或靈魂。此處可見中西方文化的根本不同，所以特別值得我們用實證的方式加以深入探究。

中國社會強大的網絡性似淵源於上古三代的邑族式血緣社會組織與封建及宗法體制，而宗法家族化的周朝又是中國古典時期最重要的代表。所謂儒學，大體即建立在周代的政教與禮制之上。中國人的存在方式，也因而長期具有高度網絡化的特色。此種網絡化存在方式與網絡化存在意識的具體內涵，從三代、秦漢至隋唐均有不少變化。宋代的網絡化存在方式與「網絡化存在意識」，既繼承了前代也與前代頗有所不同。宋代士人的存在意識，一般以個人、家庭與家族為中心，進而擴大至鄉里、國家、以及天下。基本上認為人首先與家族，其次與鄉里、國家、天下形成一體難分的關係。宋人一般以父系男性親屬為基底，納入女性，形成一以男性家長為錐尖的網絡錐形體，所有的人的存在意識均聯繫且從屬至此一點。上下尊卑的關係清楚，家內成員的份位與職責亦明確。其中父子一倫尤為關鍵，是為其建構一切關係的基礎。家人一體難分的同體感一般頗為強烈，然而因為家庭與家族結構龐大，關係亦較複雜。

朱熹是規範中國近世倫理、道德、政教與人際關係的最要人物。他對於三綱五倫的極度重視，更使其學說及行誼，對於上述議題有關鍵性的意義。不僅如此，朱熹本人的思想與意識，亦深受其家庭與家族背景影響。是以本文擬以「朱熹存在網絡與存在意識的緣起型態」為題，分析朱熹的早期親屬網絡與家庭與家族背景，深入探討其具體內涵，作為從上述觀點出發的一個重要個案研究(case study)。

五世業儒的家族與繼體的關係

朱熹出於一個宗族與忠孝觀念深厚的家族，並且在其中培養出深厚的「繼體」觀念：意即個人，尤其是嫡長子的生命其實繼承了父母與先人的遺體、遺業與遺志，當延續並發揚光大，且傳之子孫。²更深沈地說，作為家中僅存之子與嫡子

² 《朱子語類》，卷 42，「乾道是創業之君，坤道是繼體守成之君。」《周禮正義·地官司徒》：「禮：十五為成童，以次成人，欲人君之早有繼體，故因以為節。」（此句又見於《春秋穀梁傳

的朱子之生命與其先人，一直有一體不可分的密切關係，這與現代人相當不同。這種繼體的心理與思想，不僅要延續先人，還要傳諸子孫，並推及門人及更廣大的繼承其學說思想的後人。這是朱熹與儒家傳統建立其穩固而廣大的存在網路與存在意識的核心作法。本文先記朱熹繼體先人與父親的部分，日後再及於他傳諸子孫與門人的部分。

朱熹的祖父、曾祖、高祖皆業儒，但「三世皆不仕」。³朱熹的曾祖朱絢「畢生業儒，曾應科舉，未中，一生未仕。家有田產，小康，後衰落漸貧。」⁴祖父朱森「少業儒，科舉未中，一生未仕。別無生計，故貧。」⁵他愛好理學、「安貧樂道」，「忠孝和友」，⁶並曾反覆告誡兒子朱松「吾家業儒，積德五世矣，後必有顯者，更當勉勵以無墜先世之業。」⁷這裡的「吾家業儒，積德五世」，是對於自家最根本的定位。「後必有顯者」、則是對於後人深切的盼望。「更當勉勵以無墜先世之業」，則表現出家人之間密切的繼承關係。朱森本人雅好道義，超然於世務，並有不顧家庭生產的傾向。但他對於兒子是否能夠提升德行，則非常在乎：

家人生產，未嘗掛齒。子松遊鄉校，時時少得失，無所欣戚。家既素單，以而益急，或勸事生業，曰：「外物浮雲爾，無庸有為也。使子賢，雖不榮，於我足，不然。適重為後日驕縱之資爾。」獨見松從賢師友遊，則喜見言色，其篤於道義而鄙外浮榮，蓋天資云。⁸

是以外物不足掛心，唯念子女之賢與否。朱森娶了歙縣程丞相的孫女五娘為妻。程五娘個性嚴格，子女稍有違背規矩，即遭訓斥，由此而可以想見朱熹早年的所受的家庭教育。⁹朱森晚年好佛，「讀內典，深解義諦，時時為歌詩，恍然有超世

注疏》文公十二年)

³朱熹，〈皇考吏部府君遷墓記〉，《晦庵先生朱文公文集》，卷 94，收入《朱子全書》（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2），22 冊，頁 4341；陳其芳，〈朱熹家世考〉，收入鄒永賢主編，《朱熹思想叢論》（廈門：廈門大學出版社，1993），頁 256。

⁴陳其芳，〈朱熹的親屬〉，收入鍾彩鈞主編，《國際朱子學會議論文集（下）》（台北：中央研究院，1993），頁 8；又見〈朱子家世考〉，頁 256。

⁵陳其芳，〈朱熹的親屬〉，頁 8

⁶陳其芳，〈朱熹的親屬〉，頁 9

⁷宋·朱松，〈承事府君行狀〉，《韋齋集》（合肥：黃山書舍，2008 四部叢刊景明嘉靖本），卷 12，頁 89。

⁸朱松，〈承事府君行狀〉，頁 89。

⁹陳其芳，〈朱熹家世考〉，258。

之志。」¹⁰儒佛兼修的特色，也為朱松與朱熹早年所繼承。

朱子的父親朱松，繼承了四代以來的家庭傳統，以儒為業，「安貧樂道」。他於政和七年由徽州郡學貢入京師，入太學，政和八年（1118）中進士，而後娶祝氏為妻。朱家數代均未曾中舉，所以朱松考中進士與之後參加禮部詮試，封迪功郎，初授建州政和縣尉而正式任官，都是扭轉朱家社會地位與命運與大事。¹¹然而隨著朱松因授建州政和縣尉，從而攜全家入閩，朱家的家庭與家族型態卻也隨之徹底改變。

流亡中的家庭、有限的家族和殘缺的宗族網絡

朱熹最切身的存在網絡起源於家庭，但他擁有的，卻是一個流亡中的家庭。這個家庭頗有家族與宗族意識，但是因為顛沛流離而且遠離祖居地，除了三代直系親屬外，五服之內的家族及其姻親都不在旁邊，所以只具有殘缺的家族網絡，更遑論原來的宗族網絡。身為外來之人，朱家與本地的主要聯繫，最後只能建立在學術、思想與政治關係之上。這一切種種，對於朱熹一生的學術思想與性格，似有重大的影響。

朱熹的父親朱松，因受命擔任政和縣尉，同時也可能因為家鄉附近不平靜，於北宋宣和五年（1123）攜父母、妻、兩弟與兩妹，亦即其「三代直系親屬家庭」，由江西婺源遷居至福建建州政和，這決定了朱子日後的原生家庭型態。¹²「三代直系親屬家庭」雖然為宋代家族組織的基本單元，然而脫離了原來的大家族基底，並備遭艱困，則為朱熹成長背景的獨特處。這雖然是宋代家系，而非傳統的大家族。朱松在政和任官兩年，宣和七年（1125）遭父喪，因貧困而不能歸葬江西，只好葬父于政和，並在此居家守制三年。¹³祖父墳墓所在確立了朱家對福建的地

¹⁰朱松，〈承事府君行狀〉，頁 89-90。

¹¹陳國代，《朱熹在福建的行踪》（北京：作家出版社，2007），頁 8-9。

¹²陳其芳，〈朱熹家世考〉，257。

¹³陳其芳，〈朱熹的親屬〉，頁 10。

域認同。祖父為遷閩的始祖，朱熹日後的家族與地域認同，乃以建州政和及後來所定居的五夫里為中心。¹⁴他因祖父母墓在政和，曾多次去政和「展墓」。晚年重修墓地，則將其父親所寫的〈承事府君行狀〉刻石於墓左，¹⁵並為此寫了〈跋大父承事府君行狀〉說：

熹竊惟念吾家自歛入閩而府君始葬於此。不可使後之子孫不知其時歲月與其所以積德之意，敬立石表刻（狀）下方立於墓左，先世墳廬在婺源者及祖妣孺人以下別葬所在刻於碑陰，使後來者有所考焉。¹⁶

大父〈行狀〉刻在碑陽，先世種種刻在碑陰，可見他心理上是由其祖父開始了一個新的家族網絡與地域認同。至於「不可使後之子孫不知其時歲月與其所以積德之意」，則表示了他們重視家族延續與「積德」的家風。

朱松服除後於建炎二年（1128）至三年（1129）任尤谿縣尉。建炎三年又派任石井鎮監稅，事雜官小而俸薄。事實上，從建炎二年（1128）一直到紹興四年（1134）六年之間，因為金兵迫近，叛兵四起與家中變故，朱家常在播遷與逃亡。他們曾依序住過政和、尤溪、長溪、浦城、政和、尤溪等地，中間並曾企圖舉家赴福州未成，真可謂居無定所。¹⁷建炎三年底，因叛兵迫近，朱松棄石井鎮監稅之職攜家逃歸政和尤溪。建炎四年九月，朱子出生。朱子出生時，家中只有祖母、父母與兩位叔叔與兩位哥哥，人口相對簡單。次年冬，他們又因「避寇」舉家移居長溪龜齡寺。¹⁸這段時期，朱家家無恆產、朱松官小俸薄且為政清廉，加以播遷逃亡，所以朱家過得非常艱辛。¹⁹紹興三年，朱松寄其家於浦城，隻身奉召赴

¹⁴陳其芳，〈朱熹家世考〉，258。

¹⁵陳其芳，〈朱熹家世考〉，258。

¹⁶《朱子文集》，〈跋大父承事府君行狀〉。

¹⁷參見陳其芳，〈朱熹家世考〉，261-262。另外總計宣和五年（1123）至紹興元年（1131）年冬，舉家在政和和尤溪間往來搬遷了三次，紹興三年（1133）、四年（1134）間又分別舉家遷往政和及尤溪。

¹⁸陳其芳，〈朱熹的親屬〉，頁12

¹⁹陳其芳，〈朱熹家世考〉，259。

臨安，同年全家遷回政和。²⁰到了紹興四年，朱熹五歲，祖母也過世，朱松守喪，居政和尤溪，期間「盡室饑寒」，朱熹的長兄、二兄均夭亡，可見其家庭狀況之惡劣。²¹紹興七年（1137），朱松服除，舉家遷居建州州治建安。²²同年朱松受到左相張浚、御史胡世將等人的推薦，奉召入對中興大計，除秘書省校書郎，家中景況轉佳。然而翌年卻又因積極反對和議，得罪於當道。²³紹興十年（1140）春，朱松因反對秦檜遭彈劾，乃自請奉祠，舉家遷建陽。²⁴居建陽不久又回建安，建環溪精舍，並於紹興十三年卒於斯。第二年，祝夫人攜子女返回崇安五夫。²⁵朱家這種長期流離失所的經歷，真是非比尋常。

朱熹早期與故鄉江西婺源的家庭聯繫頗有限。他十九歲中進士，二十歲回家鄉應是件大事，然而詩文與語類中有關的記敘卻甚少。一些關於家鄉人迷信五通神、「如在鬼窟」的敘述，反而讓人覺得他與故鄉之間有一定的距離。²⁶直到他中年（47歲，1176年）再回故鄉時，理學之名已盛，從而收了不少弟子，並因此徹底地改變了婺源的文化。²⁷婺源與徽州地區，從明清以降都嚴格地按照朱子

²⁰陳其芳，〈朱熹的親屬〉，頁12

²¹束景南，《朱熹年譜長編》（上海：華東師範大學出版社，2001），頁34、39。

²²陳其芳，〈朱熹的親屬〉，頁12

²³〈朱松行狀〉：「秦丞相檜始顛政事，遂決屈已和戎之議矣。虜使名稱既不遜，而所責奉承之禮又有大可駭者，於是衆心共怒，軍士至洶洶，欲爲變夜，或揭通衢指檜爲虜謀，都人洶懼一時，忠智之士競起而爭之，公亦亟與史院同舍胡公理、凌公景夏、常公明、范公如圭五六人者合辭抗疏。」宋·朱熹，《晦菴集》（合肥：黃山書舍，2008四部叢刊景明嘉靖本），晦庵先生朱文公文集卷第97，頁2182。

²⁴陳其芳，〈朱熹的親屬〉，頁12

²⁵陳其芳，〈朱熹的親屬〉，頁13；朱子家世考，262。

²⁶朱熹曾歸鄉兩次，首次在紹興十九年，「如在鬼窟」語出於此時。（參見束景南，《朱熹年譜長編》，卷上，頁130-134）朱熹第一次歸鄉曾依據傳統家族禮俗尋訪祖墳、參拜家廟。但他訪求祖塋也只是根據殘缺的家譜所記，自己也不以為真實可信。淳熙六年他曾說：「吾家家譜亦殘缺，自九世祖茶院府君以下，漸失其墳墓，今不敢必信其地，亦傳其舊而已。」（參見束景南，《朱子大傳》[福州：福建人民出版社，1992]，頁96。）相關記敘甚少，反而是與婺源一帶士人交遊的記載較多。

²⁷朱熹第二次歸鄉在淳熙三年，朱熹於〈答呂伯恭書〉四十八中寫道：「熹十二日早達婺源。乍到一番人事冗擾，所不能免。更一兩日，遍走山間墳墓歸，亦不能久留也。」底下皆論學語，似不見有深刻感觸或留戀之意。朱熹此行於四月十二日抵婺，六月上旬離開。（參見《晦菴集》卷三十三，答呂伯恭，束景南，《朱熹年譜長編》，卷上，561-568。雖然如此，朱熹歸故里與收學生之事，對家鄉影響甚深。婺源從此逐漸變成了一個以朱子學為立身與立教根本的文化，並從而影響了整個徽州地區。婺源與徽州人至今高度紀念朱子朱熹。2016年為了紀念朱熹回鄉 840

家禮的規定，從事婚冠喪祭的禮儀，並以朱子學教育與規範大家，從而養成了一個特別重視儒家禮法的社會，聞名於中國。朱子早年自家所失去的家族性，在他的理學與禮學不但不減反而特別加以強調，並因而深刻地改變了他的原鄉。

由上述可見，朱子出生後，因為戰亂、窮困、朝局不穩以及遠離祖居地的關係，使得他的家庭一再搬遷，非常不安定，根本無法在同一塊土地上累積家族、產業、同學與其他的人際關係。在此流亡的家庭中長大，朱子並未如一般的國人受到豐厚的家族鄉里網路的撫育。朱熹未曾見過祖父，祖母在其五歲時也過世，兩人的墳墓在政和，也常不在其所居之側。父親還常因任官或謀生而長期外出。朱子早年的世界或與其基本的人際網絡，可以說相當的「非典型」。屬於從外地來的逃難家庭，與一般安土重遷，家業久長的中國人非常不同。

他家人不多，又不斷遷徙，傳統宗族與地緣的關係俱貧乏，這使得他具體的生命關係集中於此一直系家庭自身。然而從來深重的家族與儒學傳統，又使得他需要提振一較學理化的家族觀念。這情況，與當時一般人忙於複雜的家族與宗族關係以及實際的家族與宗族事務有所不同。他的家在紹興七年之前相當貧困，其父親於紹興八年得罪當道，紹興十年又奉祠家居，所來往的幾乎都是有志正道與恢復中原的理學同道，人際網絡相對簡單純粹。這基本決定了朱熹日後的認同對象，且可能助成了他剛直而「與世多忤」的性格。另外，朱熹早年的教育集中來自於父親，之後學習與交往網絡則幾乎完全以其父親的朋友為基底。這在很大的程度上也是流亡中的家庭與殘缺的家族關係所造成的結果。

紹興十三年（1143），朱松卒於福建建安，年四十六。此時朱子年僅十四（均依傳統算法）。兩位叔叔已成親，但可能因為經濟與朱熹日後發展的考量，朱松

將朱熹與一個妹妹及母親托給他的至交劉子羽照顧。如此一來，不要說家族與宗族，十餘歲的小朱熹連家庭都殘缺。他所擁有的，並非穩定的家庭與宗族網絡，而只有家中傳下來的學術、思想及道德傳統。沒有家庭與家族依靠的朱熹只能藉此一路向前，而其日後也主要成就在這些方面。

綜合言之，流亡中的家庭、有限的家族和殘缺宗族網絡，似乎深刻地影響了朱熹的學術與思想。相比之下，為何象山乃至二程學說較「直截」，成學過程也相對簡單，而朱子頗為複雜曲折？此或因生長環境之故。家庭是最早接觸的「世界」，對一個人影響最大。因此家庭環境安定、完滿與否對人的一生有決定性影響。象山、陽明、二程之成長環境較安定，家庭完滿、和樂，儒家之道對他們而言原本就是天經地義、自然而然、習以為常，也似乎自然是本心在日用常行中的隨處體現。儒家之道本即家庭倫理秩序之擴大，因此象山、二程的出發點是穩固的，這讓他們能將此道順利推擴到整個宇宙上，使我的本心合於天地之心。朱子的家庭是流亡的家庭，而且十四歲父親便去世，因此他的生長環境充滿不安定的因素。儒家的世界秩序對他而言並不是如此篤定，不如象山、二程那般自然而然。因此朱子的求學歷程較為曲折，早年長期沈浸於禪學，又頗用力於道教，中和問題及讀書與實踐的問題，都曾讓他長期反覆參究，與象山乃至二程大為不同。孔子年輕時亦曲折，故四十才不惑，而象山十三歲就不惑了。孔孟與朱子皆為無父之人，並均建立了宏大的體系以徹底承擔整個世界，此事在文化史上似具有重大意義。

作為父親的化身

朱熹與朱松的學術、思想、性格、親友群體、行事風格、早期社會人脈與政

治立場均有高度的類似性。朱松人生中最後的歲月，也完全傾住在朱熹身上。幾乎可以說朱熹的生命就是父親朱松生命的化身。以下將分項一一加以說明。

朱松與兒子朱熹的關係非常密切。這固然與家庭小，人口少，朱松為官「難進易退」，賦閒在家之時甚多有關，但也可以見出他重視家庭及對朱熹的特殊喜愛。朱熹有兩位兄長，均早夭。所以他出生時，朱松非常高興，邀友好辦了湯餅會，還寫下了兩首三朝洗兒詩：

行年已合識頭顱，舊學屠龍意轉疏。有子添丁助征戍，肯令辛苦更冠儒。

28

舉子三朝壽一壺，百年歌好笑掀鬚。厭兵已識天公意，不忍回頭更指渠。

29

「行年已合識頭顱，舊學屠龍意轉疏」，既表現出對於自身所學的自負，也表現出中年的落寞。在此情況下「有子添丁助征戍」，可以繼承家業與自身懷抱，是以大笑「掀鬚」，可見其心大樂。朱松以木火土金水五行為序為子孫命名。松屬木，熹屬火，朱熹的兒子塾、埜與在均屬土，孫子鉅、鈞、鑑、鐸、銓等均屬金，曾孫滿、洽、潛、沂等均屬水。朱松各地後裔至今約二十九代，尚均能遵照此規定。³⁰五行相生，循環不已，這表現出明確的一體相承觀念，更重要的是凸顯了上下代與五代之間「你中有我，我中有你」，主體互相交融的存在關係。年長者時時心中有其子孫，子孫亦恆常知其所出。這種交融的存在關係，與宗族體制結合，對人的各方面，都應有極深的影響。另外，朱熹依傳統在婺源茶院朱氏一族中大排行五十二，親友之間亦以「五二」相稱，可見其一家雖播遷至福建，傳統宗族觀念依然厚重。³¹

小朱熹五歲就外傳讀書，朱松為此特別寫了一首詩：

²⁸ 朱松，〈洗兒二首〉，《韋齋集》，頁 44。

²⁹ 朱松，〈洗兒二首〉，《韋齋集》，頁 44。

³⁰ 陳其芳，〈朱熹的親屬〉，頁 21。

³¹ 一些學者認為朱松叫朱熹為十二郎，因其在茶院朱氏九世孫中排行十二。然而東景南提出：「朱熹排行五十二，見其所作婺源茶院朱氏世譜（載新安月潭朱氏族譜），譜中另有人行十二。……又朱櫟《玉瀾集》有〈乙丑除夜寓永興寄五二姪〉一首，均可證朱熹行五十二而非十二。（朱氏宗譜又有謂朱熹生時其祖母程五娘五十二歲，朱松為示對母孝順，遂給朱熹取小名「五二郎」，亦無稽附會，朱熹小名為沈郎。）」（東景南，《朱熹年譜長編》，卷上，頁 68。）此據之。

爾去事齋居，操持好在初。故鄉無厚業，舊篋有殘書。

夜寢燈遲滅，晨興髮蚤梳。詩囊應令滿，酒盞固宜疏。

獬羈寧似犬，龍化本由魚。鼎薦緣中實，鐘鳴應體虛。

洞洞春天發，悠悠白日除。成家全賴汝，逝此莫躊躇。³²

「故鄉無厚業，舊篋有殘書」表現出「以儒為業」的家庭特色。「獬羈寧似犬」以下四句則表現出朱松對孩子未來成就的盼望。全篇充滿警策之意，而結穴於末句「成家全賴汝，逝此莫躊躇」充分表現出對小朱熹深切的家族性期待。開蒙後，老師以孝經教之，五歲的朱熹，據說已經能讀孝經：

就傳，授以孝經，一閱封之（一作「通之」），題其上曰：「不若是，非人也。」³³

《孝經》開宗明義就說：

身體髮膚，受之父母，不敢毀傷，孝之始也。立身行道，揚名於後世，以顯父母，孝之終也。夫孝，始於事親，中於事君，終於立身。」大雅云：

『無念爾祖，聿修厥德』。³⁴

以我之身體與生命來自父母，所以敬重將事，不敢毀傷。以揚名顯父母為終生目標。恒常心念祖先，「述脩其德」。³⁵個人的生命是父母祖先生命的繼續，當繼承發揚其德行，以顯揚並繼續這一家的生命與德業。這一種存有的型態，將個體生命完全融入父母與家族的生命中。朱熹如此認同以孝道立身，對於他的人格型態當然有根本性的影響。

朱熹隨父讀書的時間很長，出就外傳的時間很短。紹興四年（1134）他五歲時出就外傳，紹興五年（1135）初，他六歲時朱松舉家遷往政和星溪守喪。政和

³² 朱松，〈送五二郎讀書〉，《重刊韋齋集》，文淵閣四庫全書本，卷4。

³³ 黃榦，〈朱熹行狀〉。朱子幾歲讀《孝經》，諸家說法不同，此據東景南之考據，定於「就傳」之年。（《朱子年譜長編》，頁31）。

³⁴ 唐·玄宗，《孝經注疏》（合肥：黃山書舍，2008 清嘉慶二十年南昌府學重刊宋本十三經注疏本），卷1，頁15。

³⁵ 唐·玄宗，《孝經注疏》，卷1，頁15。

之星溪、雲根書院皆由朱松於政和年間任縣尉時所建，朱松於守喪期間經常講學於此，又常攜朱熹讀書於雲根書院及湛廬山（書院）中，此時朱熹應是隨父親讀書，而非出就外傅。³⁶紹興七年（1137），朱松服除，於六月應召入都。紹興八年（1138）三月，朱松接朱熹母子到臨安團聚。在臨安就傅，延楊由義為師，授以司馬光《雜儀》等。³⁷然而紹興十年（1140）三月，秦檜使何鑄劾朱松，朱松憤而請祠歸閩。在建安一則奉祠祿以居，一則於環溪精舍授徒教學，朱熹亦為精舍中一學生，直接受教於父。³⁸在朱松過世之前，朱熹就外傅的時期基本上只有紹興四年（1134），以及紹興八年（1138）三月到十年（1140）四月的這段期間，而在臨安就外傅讀書的同時，朱熹和父親依然關係緊密，在紹興十年朱松舉家回閩後更是如此。

朱松帶著一家人流亡播遷於閩浙，紹興八年議和後，秦檜主政，朝政混亂，他一腔悲憤，仕途無法得志，使得他更加將心思寄託在兒子身上。朱松於紹興九年朱熹十歲時在臨安所做的兩首詩便充分顯示這種心情：

點點吳霜入鬢毛，長安落葉又秋高。世間俯仰終難強，歸與兒曹且漱醪。

39

九秋風露浩難平，伍子祠南鶴唳清。坐聽兒曹談往事，世間更覺總忘情。

40

「漱醪」用著晉·劉伶《酒德頌》「銜杯漱醪」的典故，其意為銜著酒杯用濁酒漱口，比喻自家不問世事，不與「世間俯仰」心態。臨安有「伍子胥祠」，屬於國家祭祀體系。⁴¹朱松向來有經世之志，到伍子祠當然感慨萬千，一生志意不遂，只能寄情於清清鶴唳與兒曹了。他於〈歲晚〉一詩中寫到：「不須志四方，教子

³⁶ 《朱熹年譜長編》，頁 7、36-37。

³⁷ 楊由義生平事蹟見《朱熹年譜長編》，頁 48-49。

³⁸ 《朱熹年譜長編》，頁 66。

³⁹ 朱松，〈九日〉，《韋齋集》，卷 3，頁 46。

⁴⁰ 朱松，〈夜坐〉，《韋齋集》，卷 3，頁 46。參見《朱熹年譜長編》，頁 60。

⁴¹ 清·徐松，《宋會要輯稿》（合肥：黃山書舍，2008），禮 20，頁 878。「太宗雍熙二年四月，詔建伍子胥祠。真宗大中祥符五年五月，詔曰：「杭州吳山廟神實主洪濤，聿標往冊。頃者湍流暴作，閭井為憂，致禱之初，厥應如響。禦災捍患，神實能之。用竭精衷，有加常祀。庶憑誠感，永庇居民。」

求寡過。歸哉及強健，老去煩劑和。」⁴²也表現出這種心情。朱松自紹興十年辭官回建西奉祠祿家居後，便開了一所名為環溪精舍的家塾學校授徒教學，朱熹亦其中一學生。紹興十二年（1142）九月，朱松往遊福州訪同道諸友，朱熹亦一路隨侍在側。在朱松奉祠家居期間，父子關係極密切。朱熹曾記載：「熹之先君子好左氏書，每夕讀之，必盡一卷乃就寢。故熹自幼未受學時，已耳熟焉。」⁴³，由之可見一斑。由上述可見朱松生命的後期，幾乎是以前全副的生命灌注在朱熹身上。

朱熹自幼從學於朱松，朱松也一心教導兒子。所以朱熹的學問與詩文，均直接繼承了朱松。朱熹的儒學與理學基本上都是繼承了家學，並加以發揚光大。朱松師從羅從彥，服膺自二程、楊龜山到羅豫章一脈的理學，自然向朱熹傳授伊洛的「聖賢之學」。是以朱熹早年除了一般士大夫子弟所受經、史、文章、詩賦的教育外，特別繼承了二程理學。朱子曾向江元適說他早年「以先君子之餘誨，頗知有意於為己之學，而未得其處。」⁴⁴「為己之學」，正是理學家教人的最要法門。他九歲時鈔誦尹焞的《論語解》。十一歲至十四歲，在父親的親自督導下，致力於四書與左氏春秋等經書的研讀，並直接受到了二程與楊時一脈理學的教育。⁴⁵他曾在《論語要義》目錄序中說：「河南二程先生獨得孟子以來不傳之學於遺經……熹年十三四時，受其說於先君。」⁴⁶皆足證這是他的家學。他另有詩云：「十年寂寞抱遺經，聖路悠悠不計程。」也說明了他早年從父師之訓，專力於讀經學聖賢的道路。⁴⁷《朱子實紀》所說：「考德而論時，灼見風標之峻；觀子而知父，迨聞詩禮之傳。久閱幽堂，丕昭公論。」⁴⁸確實體現出他們父子之間的關係。

朱松自早年便從事於理學，因而一向非常注重自身的德行修為。朱熹晚年囑託國之重臣周必大所寫的〈史館吏部贈通議大夫朱公松神道碑〉中特別寫到：

⁴² 朱松，〈次韻彥繼用前輩韻〉，《韋齋集》，卷3，頁24。

⁴³ 朱熹，〈書臨漳所刊春秋經後〉，《晦菴集》，卷82，頁1858。

⁴⁴ 朱熹，〈答江元適〉，《晦菴集》，卷38，頁748。

⁴⁵ 束景南，《朱子大傳》（福州：福建教育出版社，1992），頁22-26、28。

⁴⁶ 朱熹，〈論語訓蒙口義序〉，《晦菴集》，卷75，頁1715。

⁴⁷ 《朱文公文集》卷四，〈送德和弟歸婺源〉，束景南定此詩做於紹興二十年朱熹回婺源展墓歸後所作。（《朱熹年譜長編》，卷上，頁66）本段所引，亦同上，頁66。

⁴⁸ 明·戴銑輯，〈追謚韋齋獻靖公制〉，《朱子實紀》（合肥：黃山書舍，2008明正德八年鮑德刻本），卷5，頁113。

因師友浦城蕭顛子莊、劍浦羅從彥仲素而得龜山楊文靖公河洛學問之要，拳拳服膺。每疑卞急害道，取佩韋之說名齋自警。⁴⁹

「每疑卞急害道，取佩韋之說名齋自警」一事，為朱熹所一再提及。朱松的文集，也以「韋齋集」為名。這是朱松自修自警的關鍵，深得理學「吃緊為人」的意思。朱熹說：「先君子以韋名齋之意，不惟自警，及其所以垂裕後人者蓋亦至深至厚。」⁵⁰而他說自己個性很像父親但比父親更急、更剛硬，所以一生也以配韋之意自警。朱松於君盡忠，於親盡孝：

在尤溪間，靖康北狩，大慟幾絕，自是奔走卑冗，假祿養親，無仕進意，安貧樂道。⁵¹

「靖康北狩，大慟幾絕」，可見他對於君上強烈的忠誠。「假祿養親，無仕進意，安貧樂道」則表現出他的志節與操守。是一箇很有修為的典型儒家君子。

朱松有志於經國，慕賈誼，陸贄之學，並因而重視史學。在政治上他反對議和與秦檜主政。力主復仇，提出「以民心為基本，忠良為心腹，國家復興有望」的主張。⁵²朱熹在〈跋韋摘書昆陽賦〉中說：「先君子罷官行朝…暇日手書此賦以授熹，為說古今成敗興亡大致，慨然久之。」⁵³由此可見他一心效法光武中興的故事，有志於恢復。如陳其芳所指出：「朱松認為，治國要以史為鑑，他對北宋的歷史很有研究，曾參與修神宗正史及哲宗、徽宗兩朝實錄。朱松還認為，治國在於得民心與選人才。紹興七年，他任秘書省秘書郎，入對時說：「以民心為基本，忠良為心腹，國家復興有望。」⁵⁴這些特質也都為朱熹所繼承。

朱松不僅致力於理學、政事與史學，也用心於「文學」，並以詩人著稱於時。其文章根本於經學，並力與天地、自然、人情風物之變合一。這些特質，都為朱子所繼承。朱熹自幼愛好文章之學，懂得欣賞六經、古今大家及當代巨公之詩文，

⁴⁹ 宋·周必大，〈史館吏部贈通議大夫朱公松神道碑〉，《文忠集》（合肥：黃山書舍，2008 清文淵閣四庫全書本），卷 69，頁 580。

⁵⁰ ⁵⁰ 朱熹，〈書先吏部韋齋記銘並劉范二公帖後〉，《晦庵先生朱文公文集》，卷 84，收入《朱子全書》，22 冊，頁 3969。

⁵¹ 周必大，〈史館吏部贈通議大夫朱公松神道碑〉，頁 580。

⁵² 陳其芳，〈朱熹的親屬〉，頁 16；陳其芳，〈朱熹家世考〉，頁 264。

⁵³ 朱熹，〈跋韋齋書昆陽賦〉，《晦庵先生朱文公文集續集》，卷 8，收入《朱子全書》，25 冊，頁 4794。

⁵⁴ 《韋齋集》卷首〈韋齋公年譜〉，轉引自陳其芳，〈朱子家世考〉，頁 264。

實直接來自其家學。傳統文學的內容，與作者的人格風度及精神氣魄不可分。朱松雖然不得志於朝廷，卻以其詩「聲滿天下」。他的詩，講究直抒作者的性靈與人格。⁵⁵他曾親自教朱熹以學詩之法：

蓋嘗以為學詩者，必探賾六經以浚其源，歷觀古今以益其波，玩物化之無極以窮其變，窺古今之步趨以律其度。⁵⁶

教他要認識學術文化與道理的本原，觀古今事變與天地之造化，並學習前人作詩的法度，才能寫出美好而動人的詩篇，即所謂本於六經，「歷觀古今」、「玩物化」、「窺古今之步趨」。束景南指出：「鄧肅稱朱松「學道於西洛，學文於元祐」（〈跋朱喬年所跋王安石字〉），學詩則推本於《詩經》傳統，標舉陶、謝、韋、柳，此亦少年朱熹學詩之路徑。」⁵⁷在朱松請祠歸閩後的這段時間，父子間互動更深，留下朱松為兒甥讀〈光武紀〉、書蘇軾〈昆陽賦〉，說古今興亡大略的記載。而在此一時期，朱熹詩文大進，朱松有「驚子筆生風」句。王懋竑《朱子年譜》載：「先是婺源鄉丈人俞仲猷嘗得先生少年翰墨，以示其友董穎，相與嗟歎，穎有詩云：『共歎韋齋老，有子筆扛鼎。』」⁵⁸得此家學，朱熹如同父親，在早年便以詩聞名於當時。而其學詩之法，則一本於其父。

朱松的性格講究原則，「淡於榮利」，不輕易入仕。「不置產業、安貧樂道」紹興六年（1136），趙鼎都督川陝、荊、襄軍馬，曾想給朱松一個不小的官，但為朱松所辭。紹興十一年（1141），朝廷任命他為饒州知府，朱松亦辭。⁵⁹周必大為他寫的墓誌銘上說他「無仕進意」，⁶⁰而傅自得〈韋齋文集序〉說他「有出塵之趣」，⁶¹喜與淡薄高士往來。這些特質都深刻地影響了朱熹。如學者所指出：「朱熹的曾祖父、祖父、父親、兩個叔叔以及他自己均淡於榮利，此可謂家庭傳統。」⁶²

⁵⁵ 傅自得，〈韋齋集序〉，收入朱松，《韋齋集》書首，頁1-2。

⁵⁶ 朱松，〈上趙漕書〉，《韋齋集》，卷9，頁68。

⁵⁷ 束景南，《朱熹年譜長編》，頁68。

⁵⁸ 本譜與李默《朱熹年譜》均定此條於紹興二十年。束景南說：「董穎詩既稱「共歎韋齋老」，則其時朱松尚未卒，應在紹興十一年前後」（《朱熹年譜長編》，卷上，頁63），今從之。

⁵⁹ 陳其芳，〈朱熹家世考〉，260-261。

⁶⁰ 周必大，〈史館吏部贈通議大夫朱公松神道碑〉，頁580。

⁶¹ 傅自得，〈韋齋集序〉，收入朱松，《韋齋集》（四庫叢刊續編景明本，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翻印，1981）書首，頁1-2。

⁶² 陳其芳，〈朱熹家世考〉，260-261。

朱松所至多建書院或講學，朱熹也明顯繼承了這個家風。宣和五年（1123），朱松二十七歲，任政和縣尉，建雲根書院。⁶³建炎三年朱松為石井鎮監稅，便常到石井書院講學。朱松在辭官後，則在建陽建立環溪精舍，授徒讀書。朱熹長大後，也同樣是到處建書院與講學。

朱子所號紫陽、考亭均有繼體之意，晦堂、晦翁則本于父師之訓。朱子名堂室記曰：

紫陽山在徽州城南五里，嘗有隱君子居焉。今其上有老子祠。先君子故家婺源，少而學于郡學，因往游而樂之。既來閩中，思之獨不置，故嘗以紫陽書堂者刻其印章，蓋其意未嘗一日而忘歸也。既而卒，不能歸，將沒，始命其孤熹來居潭溪之上，今三十年矣。貧病苟活，既不能返回故鄉，又不能大其闔閭以奉先祀，然不敢忘先君之志，敬以印章所刻榜其所居之廳事，庶幾所謂樂樂其所自生，禮不忘其本者，後世猶有考焉。⁶⁴

據此紫陽一號源於徽州紫陽山，朱熹用此以示不忘所出之意。朱松「未嘗一日而忘歸」故里，對於朱熹當然也有很大的影響。朱松因為「每自病其卞急害道」，「尉尤溪時，嘗取古人佩韋之義，榜其東偏之室曰韋齋」。朱熹則於「廳事寢堂，家之正處，今皆以先君子之命命之。嗚呼，熹其敢不夙興夜寢，陡降在茲，無式不處，以忝先訓！」至於晦堂，朱熹說：

晦堂者，燕居之所也，熹生十有四年，而先君子棄諸，孤遺命來學于籍溪胡先生，草堂、屏山二劉先生之門，先生飲食教誨之無不至，而屏山獨嘗字而祝曰：木晦于根，春容曄敷，人晦于身，神明內腴。後事延平李公先生，先生所以教熹者，蓋不異乎三先生之說，而其所謂晦者，則猶屏山之志也。⁶⁵

朱熹最後定居之處為考亭，建陽考亭原為朱松所喜愛之地。朱松日記中有「考亭溪山清遂，可以卜居」一句。而朱熹在定宅之後所作「遷居告家廟文」中說：「實亦皇考所嘗愛賞，而欲卜居之地。……敢伸虔告，以安祖考。」並欲「垂之子孫，

⁶³陳其芳，〈朱熹家世考〉，260-261。

⁶⁴朱熹，〈名堂室記〉，《新安文獻志》（合肥：黃山書舍，2008 清文淵閣四庫全書本），卷 12，頁 128。

⁶⁵朱熹，〈名堂室記〉，頁 128。

世萬無極。」⁶⁶此處溪山甚好，亦素為朱熹所亡子所愛，所以卜居於此。⁶⁷可見他所居、所志均有繼體與垂之子孫之意。

紹興十四年（1144），朱松卒後第二年，朱熹扶棺葬於福建崇安縣五夫里西塔山。乾道六年（1170）移葬於五夫里白水村，因地卑濕，慶元五年（1199）又改葬於崇安縣武夷鄉上梅里。朱熹篤信風水，中間遷墓，夜不能寐。夜夢父語，懼其體魄不安。朱熹曾做朱松行狀，跋朱森行狀、死前請銘於周必大。均可見朱子終生心繫父親與祖父。朱熹對於家人墳墓的風水極為用心，對於父、母、繼體「承重」的長子之墳墓之風水，都請蔡元定等精於風水的至交或大家反覆推敲。未得善地之前，長期停柩。他自己雖曾公開說不宜太講究風水，好友張南軒也諫阻他不宜如此重視風水，但他碰到父、母、兒子的事卻不聽諫阻，這不僅是雙方思想不同，也可見他用情甚深。⁶⁸

綜合論之，朱熹的性情與早年的學術取向，受到父親與家庭的影響最大。他在理學與儒學傳統中長大，自幼便有不凡的志向。他十歲時在臨安讀《四書》，便慨然發憤上進。⁶⁹ 同年已「自知力學，聞長者言輒不忘。」⁷⁰他自己說：「某十數歲時讀孟子言『聖人與我同類者』，喜不可言！以為聖人亦易做。今方覺得難。」⁷¹黃榦所撰的〈朱熹行狀〉則記載他「少長厲志聖賢之學，於舉子業初不經意。」⁷²可見他十歲便知力學以上達，十四五歲便確然有志於學聖人。然而此時所謂的學聖人，其實是以所聞見於父親與長者的風範，或所得之於書冊的想像為主。至於做人處事的基本態度、家族觀念、繼體之志、忠孝之風與經學、史學、政事之學、文學，亦均得自家庭與父親，可見家庭背景對他影響之深。

⁶⁶ 朱熹，《晦菴集》，卷 86，〈遷居告家廟文〉，頁 1935。

⁶⁷ 朱熹，《晦菴續集》，卷 7，〈答陳同父〉，頁 74。

⁶⁸ 宋·張栻，《南軒集》（合肥：黃山書舍，2008 清文淵閣四庫全書本），卷 23，〈答朱元晦〉，頁 162。

⁶⁹ 宋·黎靖德編，《朱子語類》卷 121：「孔子曰：『仁遠乎哉？我欲仁，斯仁至矣。』這箇全要人自去做。孟子所謂奕秋，只是爭這些子，一箇進前要做，一箇不把當事。某八九歲時讀孟子到此，未嘗不慨然奮發，以為為學須如此做工夫！當初便有這箇意思如此，只是未知得那裏是如何著，是如何做工夫。某年八、九歲時，讀孟子到此，自後更不肯休，一向要去做工夫。」（其年份考訂參見《長編》，頁 59）

⁷⁰ 清·王懋竑，《朱子年譜》（合肥：黃山書舍，2008 清文淵閣四庫全書本），卷 1，頁 2。

⁷¹ 《朱子語類》，卷 104。此條為包揚於癸卯年以後所錄，時朱子年逾五十四。

⁷² 宋·黃榦，《勉齋集》，收入《文淵閣四庫全書》（台北：台灣商務印書館，1983），卷 36，〈文公朱先生行狀〉，頁 405。

朱熹早年的「錐形存在網絡」與「存在意識」

筆者之前的研究已經指出，朱熹根據儒家與三禮之學傳統主張人應有的存在意識，確實具有「多層級錐形網絡」的型態。⁷³然而朱熹所主張的「人應有的存在意識」與其自身「實際的存在網絡」的關係，仍必須做進一步的分析。

首先是朱子根據三禮及先秦儒學傳統，以及唐宋律諸祖父母、父母在子孫不得別籍異財的規定，主張以家族為根本的存在網絡。然而朱熹出身於一個來自外省的流亡家庭，在南宋初期兵荒馬亂的時代中掙扎求生存。一同流亡的祖父在他出生前過世，祖母也早逝，長兄、二兄早夭，其叔父因貧困而遠寄他鄉，其父於朱熹十四歲時便亡故。⁷⁴所以朱熹本人並未真正成長於傳統大規模的家庭與家族網絡之中。這種背景及其孤兒的身份，對於其實際的存在意識及網絡必當有所影響。我們若以其與陸象山累世同居的家庭背景相比，便可見出兩者的巨大差異。朱熹一生汲汲以求的經學與格物致知之道，與象山的易簡功夫相比，似可見出他所面對的世界所內涵之不安全及不確定感高出甚多，也表現出而他所企圖處理的那具體而多變異的世界之方方面面，也複雜得多。他日後所成就的巨大學問體系，似乎也反映此種早年遭遇的影響。

朱熹生長在一儒學暨理學家庭中，遵守禮制乃屬當然。祖父早逝，所以這個家庭具體的錐尖便是朱松。祖母雖然重要，但古制「夫死從子」，他本人又在朱熹五歲時過世，所以朱熹所生長的世界更是一切以朱松為錐尖。日後朱熹追記母親或祖父母的文字份量遠不如記父親的文字，可以佐證這一點。然而朱松早逝，朱子的二兄更早亡，十四歲的朱熹就需要開始扛起一家的責任，更是早早鍛鍊了他必須完全靠自己來對付外在一切風雨的態度。這使得朱熹的性格分外剛強堅韌。朱熹才智與德行過人，年十八便中舉，祖父母及父親又早逝，所以他很早便開始領導全家。與此同時，父親早逝與早年寄人籬下的生活，也早早養成了他剛毅、

⁷³ 吳展良，〈禮與中國人的「多層級錐形網絡存在意識」：以朱子學為中心〉，《中國儒學》第9輯（2014，北京）

⁷⁴ 參見：束景南，《朱熹年譜長編》，頁34，39。陳其芳，〈朱熹的親屬〉，頁46-47。陳其芳，〈朱熹家世考〉，頁256-260。

獨立而負責任的性格。朱熹之後一生一直是整個家庭乃至家族的「錐形存在網絡」之「錐尖」，習慣也必須負擔起整個家族與「生存世界」的責任。這龐大的壓力，必然促使他高度鍛鍊其學問與德行，以鞏固其家族極其所存在的世界之整體秩序，從而誕生了他集大成式的理學與儒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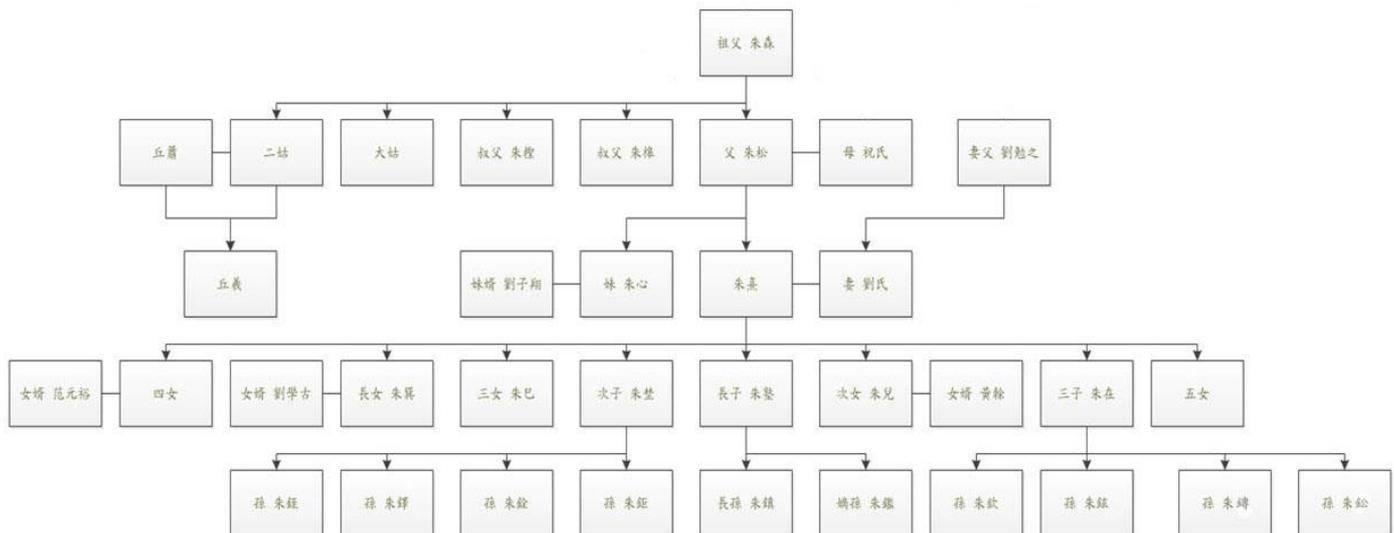
朱熹本人有三子五女十孫，他與親人的關係密切而良好。除了高度用心於照顧家人子女，朱熹從早年開始便對於編定家族禮儀、祖先祭祀、修宗譜及族譜極為用心。在風雨飄搖的家庭與國家處境中，他自少年時期即以聖賢自期，以期重振家業與國事。其一生的學行首先鞏固也發展了自身家族的「錐形網絡存在結構」。⁷⁵不僅如此，長期作為這個「錐形網絡存在結構」的「錐尖」，他不僅領導重建了他的家族，也透過其學行，領導與鞏固了從宋以下近千年的中國近世社會政治的基本構造與秩序。

附表：

一、 在閩家族表（以父系為綱，含女性。）

在閩家族表

⁷⁵新發現《紫陽朱氏建安譜》簡介：「朱熹於宋淳熙十年撰修的《新安朱氏世譜》，收有朱熹撰寫的《新安朱氏世譜序》和朱熹門人真德秀撰寫的《朱子譜記》。世系部分記載各世的系派，以朱熹為始支為三派，長子朱塾派於建安考亭，次子朱楚派於祖籍婺源、季子朱在派於邵武。從世系中可以看出，從朱松起，朱氏宗族的輩份是按五行木、火、土、金、水排列。首篇《七世祖承事郎退林公行狀》系朱熹於慶元五年十月撰寫，主要敘述朱姓源流及退林公的生平。次篇《八世韋齋府君行狀》，為朱熹於慶元五年十二月撰書。……字裡行間透出朱熹對其父的無比崇敬和對賣國賊的無比憎恨。」



二、朱氏宗族表

